

福建省林业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规定，总结福建省林业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信息处理收费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六部分内容。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福建省林业局网站 <http://lyj.fujian.gov.cn> 下载。若对本报告有疑问，请通过福建省林业局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见箱反映或直接与福建省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冶山路 10 号，邮编：350003，电话：0591-88608090，电子信箱：lytxxgkb@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福建省林业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2〕8 号）要求，坚持稳中求

进工作总基调，着力加快转变政务公开职能、提高政策公开质量、夯实公开工作基础，充分运用门户网站、政务微信、新闻媒体及其新媒体等形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财政资金、行政许可、建议提案办理等重点领域信息，认真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积极做好政策解读和回应工作，拓展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一是统筹年度工作安排。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发现问题整改和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系统部署全年政务公开工作。全年主动公开局文件 161 条，其中：部门概况信息 1 条，规范性文件 7 条，业务文件 62 条，计划统计 1 条，行政许可 2 条，人事管理 10 条，建议提案答复 70 条，其他信息 8 条。

二是推进政策文件清理结果公开。认真推进政策性文件清理工作，切实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依法履行行政管理职能，并将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及时公开政策性文件的废止、失效等情况，同步变更每份政策文件的有效性属性。2022 年，福建省林业局组织对 1979—2021 年本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开展了新一轮清理，决定保留有效的规范性文件 27 件（其中列入修改计划 10 件，应在 2024 年 1 月底前完成修订），废止或失效的规范性文件 15 件。

三是加大政策文件解读和社会热点回应。按照省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采取文字解读、图文解读、视频解读等多种形式，

增强解读回应效果，特别是加强对省委省政府《关于持续推进林业改革发展的意见》《福建省自然保护区总体布局和发展规划（2022-2035年）》等宣传解读，深入解读政策制定背景、起草过程、工作目标、主要内容、保障措施等，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2022年，我局共发布政策解读类内容33次（其中：文字解读22次，图片解读10次，视频解读1次），及时发布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的政策和信息，服务群众需求。

四是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认真及时做好沟通、协调、研判和规范答复工作。2022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3件，已全部按时答复。其中：予以公开的9件，部分公开的1件，不予公开的3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或没有现成信息及申请内容不明确无法提供的9件，其他答复处理1件。全年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五是加强网站功能拓展及监督保障。根据局门户网站存在的问题开展网站功能拓展开发，进行了网站适老化改造、网站无障碍改造、搜索场景定制开发、政策文件库开发及网站语音开发。修订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按照“分级分类审核、先审核后发布”原则，采取“四级”审核制，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强化审校工作。通过日常抽查、季度检查、第三方机构评估等方式，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7	15	3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4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23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通知收取件数	通知收取金额（元）	实际收取金额（元）
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0	0	0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虽然福建省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步，但还存在一些不足，如信息公开内容质量有待提高，信息公开数量有待增加等等。下一步，将努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质量和实效，细化和丰富政务公开内容，多公开群众关心关切的实事，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满意度；加强业务人员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着力提高公开意识，增强业务能力。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2 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